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道路维修
改造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7-964 号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0 特别提示

1、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准备齐注册资料，最后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街与东风东路廉政大厦 5 楼）CA 窗口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投标文件制作

2.1、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2.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hntf 格式）1 份（U 盘介质），密封提交。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5、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将投标文件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扫描件）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拒收。

2.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集中采购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须知.....	5
投标须知前附表.....	6
投标须知.....	11
(一)、总 则.....	12
1、工程说明:.....	12
2、招标范围:.....	12
3、资金来源.....	12
4、合格的投标人.....	12
5、踏勘现场及招标预备会.....	14
6、投标费用.....	14
(二)、招标文件.....	15
7、招标文件的组成.....	15
8、招标文件的澄清.....	15
9、招标文件的修改.....	15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16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6
12、投标文件格式.....	17
13、投标报价.....	18
14、 投标货币.....	18
15、 投标有效期.....	19
16、投标保证金.....	19
17、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不允许).....	19
18、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	20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19、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21
20、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2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1
22、迟交的投标文件.....	21
23、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2
24、资格预审材料的更新.....	22
(五)、开 标.....	22
25、开标.....	22
(六)、评 标.....	23
26、评标机构的设立与评标.....	23
27、评标过程及内容的保密.....	23
28、资格后审 (如采用时).....	23

29、投标文件的审查.....	23
30、投标文件的澄清.....	24
3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24
32、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25
33、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26
34、投标文件的澄清.....	错误! 未定义书签。
35、评标方法.....	26
(七)、合同的授予.....	26
36、合同授予标准.....	26
37、招标人接受和拒绝投标的权力.....	27
38、中标通知书.....	27
39、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27
40、履约担保.....	27
(八)、其它.....	28
41. 腐败和欺诈行为.....	28
42、招标代理服务费.....	28
第二章 合同文件.....	29
第三章 工程建设标准及.....	40
招标人对本工程的要求.....	40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第五章 招标文件的附件.....	62

第一章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道路维修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 控制价：共 1920816.41 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此预算的，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控制价包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金、扬尘费等内容，投标人投标报价时必须包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金、扬尘费报价）。
2	招标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17-964 号
3	项目名称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道路维修改造项目
4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设一个标段
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6	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总承包，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
7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规定“合格”标准，质保期 1 年。
8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9	要求工期	30 日历天
10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1	投标人资质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资格且合格有效的企业，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中级工程师以上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

	<p>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p> <p>3. 2014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承担过类似项目（类似项目：道路维修改造工程施工项目）一项（以施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p> <p>4. 投标人在投标前持《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申请函》到企业注册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院对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进行行贿犯罪档案查询。查询结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内容，查询日期在有效期。</p> <p>5.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①营业执照；</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②2016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同时具有注册会计师签名和盖章），2017年度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③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④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⑤提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⑥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6.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信用查询并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对在2017年8月1日9时前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p> <p>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p>
--	---

12	资格审查方法	资格后审
13	工程报价方式	采用人民币报价 投标人可根据河南省现行计价标准及企业具体情况，结合市场行情在合理范围内自主报价，且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14	投标有效期	为：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3万元。 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前转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银行帐号。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在定标后5日内予以退还 3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投资大厦支行 账号：1702229138000465257 开户名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后(20)天内有效。 缴纳形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6	招标预备会及踏勘现场	集体踏勘现场时间：2017年7月21日上午9:30（北京时间） 集合地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 F2 商业楼下 联系人：申明召 联系电话：13733153608 招标项目承办单位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向其介绍工程场地和相关环境的有关情况。 现场踏勘组织活动坚持“谁组织，谁负责”的原则，承办单位要派专人负责项目的现场踏勘，并在踏勘过程中对潜在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做好记录，事后写出书面回复，由国资处视具体情况统一回复各潜在投标人。承办单位组织踏勘现场注意事项如下： 1、不得组织单个或者部分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2、不能采用在现场公开点名、签到或手机信息报到等方式； 3、不得给各潜在投标人提供有差异的招标信息。
17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不允许
18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

		<p>(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hntf 格式, 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p> <p>(2)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 (*.nhntf 格式一份) 和纸质投标文件贰份分别密封, 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在 年 月 日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并在封签处加盖公章)。</p> <p>(3) 纸质投标文件: 正本壹份, 副本贰份, 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完整的电子档各一份; 正、副本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正本、开标一览表、电子档需分别单独密封提交; 所有副本一起密封提交。)</p> <p>注: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左侧栏目“封面”、“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扫描件)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p>
19	投标书递交地点	<p>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12 楼第 6 开标室</p> <p>郑州市经一路与农业路交叉口投资大厦 A 座 12 楼</p>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17 年 8 月 1 日上午 9 时 (北京时间)
21	投标文件递交及地点	<p>(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p> <p>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b、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 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联系电话: <u>0371-86095925</u>。</p> <p>(2) 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和纸质投标文件,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规定地点。</p>

		地址：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6 开标室（郑州市经一路与农业路交叉口投资大厦 A 座 12 楼）。
22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2017 年 8 月 1 日上午 9 时（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 CA 密钥在 20 分钟内完成解密。）</p> <p>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6 开标室（郑州市经一路与农业路交叉口投资大厦 A 座 12 楼）。</p>
22.1	开标程序	<p>1.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所用 CA 密钥准时参加开标会。</p> <p>2. 投标人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为废标处理。</p> <p>3. 开标程序</p> <p>3.1 本工程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按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顺序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p>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p> <p>（2）进入开标倒计时时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p> <p>（3）宣布开标纪律；</p> <p>（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p> <p>（5）电子唱标；</p> <p>（6）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p> <p>（7）开标结束。</p> <p>4. 若个别投标人文件正常解密后无法正常采用电子唱标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采用 U 盘模式或纸质投标文件正本进行开标，人工唱标。若专家完成评审后，发现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 U 盘或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不一致，或没有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p>
23	评标标准	详见附件 2：评标标准及方法

24	相关费用	<p>招标文件：300 元/本，售后不退。</p> <p>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文件的规定计取，由中标人一次性足额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25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中标价的 5%，在签订合同前交至学校财务指定账户。</p> <p>开户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p> <p>开户行：中国农行郑州农业路支行</p> <p>账 号：1606 0101 0400 07091</p> <p>注：1. 履约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签订合同时须向承办单位出示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及学校财务开具的履约保证金收据。</p> <p>2. 投标人在转账时请简要写明项目名称，以便核对。</p>
26	民工工资的支付	<p>投标人必须承诺按时支付民工工资，并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p> <p>承包方如果不能按时支付民工工资，业主将从履约保证金和工程款中代为支付。并有权要求承包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业主递交该笔费用。</p>
<p>有关招标活动的文电请与下述单位与人员联系：</p> <p>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地 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p> <p>联系人：冯先生</p> <p>电 话（传真）：0371—65950225</p> <p>邮 箱：499822984@qq.com</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帐 号：8898516010005452</p>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1、工程说明:

- 1.1 工程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第1项~第10项所述。
- 1.2 上述工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已办理招标申请，并经相关主管部门备案，现通过公开招标的方法择优选定承包单位。

2、招标范围:

- 2.1 本招标文件是招标人发出的要约邀请，凡参加投标的单位均视为响应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附件的所有条款，并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完成本工程的承包任务。
- 2.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 2.3 本次招标的范围：详见招标文件招标人要求。

3、资金来源

- 3.1 本次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其中部分资金用于本工程项目施工合同项下的合格支付。

4、合格的投标人

- 4.1 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详见项目的招标公告。
- 4.2 投标人合格条件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4.3 本次招标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述的资格审查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 4.4 当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时，投标人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须包括资格后审资料。
- 4.5 投标人一般应独自参与投标，如以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独立法人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时，除符合第4.1、4.2款的要求外，必须遵守以下规定：（当招标项目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时本条款有效，否则无效）：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5.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在投标和履行合同中承担的义务和法律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
 - 4.5.2 联合体的各方应共同推荐一名联合体主办人，由联合体各方提交一份授权书，证明其主办人资格，该授权书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并提交招标人；
 - 4.5.3 联合体的主办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

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和接受本工程合同款的支付；

4.5.4 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本须知中“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

4.5.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4.5.6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5.7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5.8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主办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为此，联合体各成员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都应在合同协议书上签署并加盖公章。

4.6 招标文件只售给通过资格审查的正式投标人，投标人不得将招标文件转售给第三方。

4.7 在授标前的任何时间，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提供资料或核实以前已提交的资料，以证实投标人的持久合格性。

4.8 为具有签订合同的资格，投标人应提供令招标人满意的证据，证明其对将施工的工程已有足够的理解，并承诺满足招标人的要求。为此所有提交的标书应包括下列资料(但并不仅限于下列资料)：

(1)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提供拟在现场或不在现场进行管理或实施合同的主要人员资格和经历及有效证件；

(2) 有关投标人目前和最近两年参与或涉及的诉讼案的资料。

4.9 投标人在开标时必须携带下列文件(备查)：

(1)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2) 资质证书副本原件；

(3)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如果是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则不需要委托书)。

4.10 每个投标人每个标段只能递交一份投标文件

每个投标人每个标段只能递交一份投标文件和一个投标报价。若投标人在一个标段中递交或参与了一份以上投标文件和一个以上投标报价的，则将使其参与的全部投标文件无效。

4.11 对中标人的要求：

4.11.1 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本工程。如发现有转包或未经招标人认可的分包及由中标人临时拼凑的施工队伍对该工程进行施工的情况，招标人有权立即中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给招标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全部承担。

4.11.2 组织管理：中标单位驻现场的主要管理人员必须保持稳定，负责工程全过程管理。中标人的项目经理每周现场办公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少一个工作日罚款 3000 元，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拟定的项目技术负责人、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在施工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更换；否则每换一人罚款 1 万元。对于不称职的施工管理人员，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随时更换。如果中标人拟定的上述人员在施工中变化数量超过 30%，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向中标人索赔。

5、踏勘现场及招标预备会

5.1 现场踏勘时间和地点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2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以踏勘为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5.3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次招标投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退还。

7 会员信息库

7.1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面向全国征集注册投标人会员。

7.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比对；本项目所需会员库资料有效性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核。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审，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7.3 网上会员库中文字资料与扫描件资料不一致时，以扫描件资料为准。

7.4 有关会员库的更多信息，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8 采购信息的发布

8.1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指定网站上及时发布，包括《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投标须知

第二章：合同文件

第三章：工程建设标准及招标人对本工程的要求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招标文件的附件

8、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8.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8.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8.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

9.2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集中采购机构将通过中国

河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enan.gov.cn>）和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www.hnggzy.com）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 9.3 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或附有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下列内容：

11.1 投标函部分：

11.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1.1.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11.1.3 投标函；

11.1.4 投标一览表；

11.1.6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投标资料

11.2 商务部分：

工程预算书

投标报价需要的其他资料

11.3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施工组织设计

- a) 现场管理机构设置
- b)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 c) 质量控制程序及质量保证体系
- d)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e) 设备供应计划
- f) 成品及半成品保护措施

按规定格式提供拟管理和实施本合同的主要人员的资格和经验；

按规定格式提供项目经理履行的合同情况；

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副本、企业施工资质等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证书复印件；

11.4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11.5 增加内容：

A. 企业的荣誉证书。

12、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必须使用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表格格式，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3、投标报价

13.1 以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及答疑补充文件为依据，按照《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版、《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及省、市有关造价文件的规定编制投标预算。

人工费单价按照河南省相关文件执行。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税金按相关文件全额计取。

投标人根据工程量项目清单，计算复核工程量，并对工程量清单准确性进行确认。该清单工程量在实施时除设计变更外，工程量清单中工程量的漏计或少计部分不再调整。

13.2 主材及未计价材价格按郑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公室发布的 2017 年第一季度《建设工程主要材料预结算基准价格表》进行计算，《价格表》中没有的子项由投标人按市场实际情况进行报价，风险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中所报材料的价格，无论比市场价高或低，中标后均不作调整。

13.3 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变更及现场签证费用待工程结算时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给予调整，计价原则是：以中标价价格（中标价没有的项目以预算定额为依据）进行增减变更，各种取费及让利按投标报价和投标预算价的优惠比率执行。

13.4 投标人认为为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工程内容所需发生的一切其它费用，都由投标人自行确定并进入总报价。如果投标人有保留或未计，则视作已包括在总价内。投标人应认真编制工程预算书中所有工程子目的单价或价格。

13.5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缴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总价格中。

13.6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得修改或调整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否则按废标处理。

13.7 投标报价采用固定总价承包方式，中标人的投标报价即为合同价。除发生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外，将不再进行调整，投标人应结合自身能力，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种材料价格的市场变化以及国家政策性调整和施工环境等方面因素，慎重投报投标价。招标人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是投标人为完成本工程所有工作内容并验收合格所需的全部费用。

14、 投标货币

14.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6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前，投标人应按“招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数额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指定账户。

16.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避免因投标人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6.6 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并可采取银行电汇等非现金形式在投标截止前按采购编号、按包分别提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

16.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予以拒绝。

16.5 交易中心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人按规定向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后，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在投标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 (4) 中标人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7、投标人的替代方案（不允许）

17.1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除非本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否则替代方案将不予考虑。如果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则执行本须知第 17.2 款的规定。

17.2 如果本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则投标人除提交正式投标文件外，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替代方案。

18、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8.1 投标文件如不一致时，按下顺序确定其投标文件效力：

-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2) 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 盘）；

8.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hntf 格式）1 份（U 盘介质），密封提交；

8.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8.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扫描件）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8.5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8.6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拒收。

8.7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

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8.8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8.9 纸质投标文件应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彩色影印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将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和纸质投标文件应分别密封装在单独的信袋中，并在信袋上标明“投标人名称、采购编号及包号、电子投标文件”字样。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19.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及招标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20、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0.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59。

20.3 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和纸质投标文件贰份，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2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1.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1.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2、迟交的投标文件

22.1 招标人在本须知第 21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投标人。

23、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13.2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规定被没收。

（五）、开 标

25、开标

25.1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所用 CA 密钥准时参加开标会。

25.2 投标人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为废标处理。

25.3. 开标程序

25.3.1 本工程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按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顺序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 (2) 进入开标倒计时时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宣布开标纪律；
- (4)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 (5) 电子唱标；
- (6)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标结束。

25.4. 若个别投标人文件正常解密后无法正常采用电子唱标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采用 U 盘模式或纸质投标文件正本进行开标，人工唱标。若专家完成评审后，发现投标人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 U 盘或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不一致，或没有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六)、评 标

26、评标机构的设立与评标

26.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的规定，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组成。参加评标的专家由招标人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2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评标原则：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评标的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

27、评标过程及内容的保密

27.1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任何有关信息和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上述工作无关的人员泄露。

27.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7.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成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8、资格后审

28.1 根据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要求采取资格后审的，在评标前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其是否有能力和条件有效地履行合同义务。如投标人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能力和条件，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进行评审。

29、投标文件的审查

29.1 开标时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检查，对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29.1.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9 条的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的；

29.1.2 本须知第 11 条规定的投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本须知第 18.3 款和 18.4 款规定加盖投标人印章的；

29.1.3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29.1.4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29.1.5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出示规定资料的；
- 29.1.6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29.2 招标人对有效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30、投标文件的澄清

- 30.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交易中心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 30.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30.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 30.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31.1 开标后评标工作开始，由招标人依法组织的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否则不得进入下一步评标；通过初步评审的主要条件：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 a、投标书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了各项投标报价、工期；且盖有法定代表人的电子印章，
- b、投标书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c、投标书附表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 d、按规定提供了拟投入的主要人员的证件复印件，证件清晰可辨、有效；
- e、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装订。

(2) 法人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与申请资格预审时比较，其资格没有实质性下降；

a、通过资格预审后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的副本变更记录复印件。

b、资格没有实质性下降，指投标文件仍然满足资格预审中的强制性标准（如：资质等级、经验、人员、设备、财务等）。

(3)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提交了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且与通过资格预审时的联合体协议书一致（或优于）；

- (4) 投标文件中不应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5) 一份投标文件应只有一个投标报价，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情况下，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6) 投标人提交的调价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如有）；
- (7)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 (8) 投标文件应实质响应招标文件；

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不造成重大的限制。

(9)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投标文件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应认为其存有重大偏差，并对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2、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32.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各招标文件的报价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的原则如下：

32.1.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32.1.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32.1.3 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2.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应取得投标人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的最终投标价。经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32.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价与原报价相比偏差超过 2% 以上者，属于重大偏差，按废标处理。

33、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31 条规定仅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其中包括如下内容：

33.1.1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不得提出新的风险划分方法；

33.1.2 投标人不得增加业主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33.1.3 投标人不得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33.1.4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不得提出异议；

33.1.5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不得含有任何欺诈行为；

33.1.6 投标人不得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投标文件如有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按废标处理。

33.2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3.3 当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出现前后不一致或前后互相矛盾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按照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方法处理和理解。

34、评标方法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标准及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向招标人推荐 1~2 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七）、合同的授予

36、合同授予标准

36.1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须知第 35 条的规定，按得分由高到低依序向招标人推荐 1~2 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7、招标人接受和拒绝投标的权力

37.1 招标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37.2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接受和拒绝任何投标，宣布投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并对由此而引起的对投标人的影响不承担责任，也不解释原因，但投标保证金将退还给投标人。

38、中标通知书

38.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于 5 日内在相关网站发布中标结果公示。

38.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将明确招标人对中标人按合同实施、完成和保修工程的支付总额（以下及在合同条款中称之为“合同价格”）。

39、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39.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工程施工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9.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按本投标须知第 39.1 款的规定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招标人将授标于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招标。

39.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施工，不得将中标项目施工转让(转包)给他人。

39.4 工程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印章后生效。

40、履约担保

40.1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 30 日内，并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4 项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40.2 如果中标人不遵守本须知第 39 条和第 40.1 款的规定，则招标人有充分的理由撤回授标，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

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八)、其它

41.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次招标各方在招标过程和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a)“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招标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用户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书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买方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如果投标人在本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2、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规定计取，由中标人一次性足额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二章 合同文件

合同条款及合同文件格式

使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4-0201)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施工合同

补充条款

设计变更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合同约定的图纸、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_____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国家及省、市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协议条款约定的规章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_____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_____//_____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_____//_____

4、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提供施工图 4 套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施工图纸应保密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_____//_____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_____职务：_____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00)执行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职权：全权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和协调工作，并代表发包人对施工中所用材料（设备）进行认质认价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_____ //

7、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8、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已具备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已经具备条件，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担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已具备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合同开工日期前 7 天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合同开工日期前，由承包方负责办理进场的相关手续，发包方配合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合同开工日期前 7 天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合同开工日期前 7 天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随时发生、随时处理。若处理时发生费用，则该费用由招标人承担；保护工作由承包人负责实施，如果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损失则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并负责赔偿经济损失。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_____ //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_____ //

9、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_____ //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开工前按监理要求提供相关证书原件及复

印件，办理开工报告；开工后每月 1 日提供施工形象进度计划、工作量月报表送发包方和监理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 //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按照投标文件的有关承诺执行。由于承包人造成的第三方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8) 施工场清洁卫生的要求：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 0、进度计划

10.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合同开工日期前 7 天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7 个工作日

10.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

1 3、工期延误

13.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

四、质量与验收

1 7、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

1 9、工程试车

19.5 试车费用的承担： //

五、安全施工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2 3、合同价款及调整

23.2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价格合同方式确定。

(1) 采用固定价格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

(2) 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1) 发包人驻工地代表签证的工程量增减；

2) 发包人驻工地代表签证后的工程变更及工程洽商；

3) 由于工程量变化引起的合同价款变更，以工程量原单价为依据；

4) 若出现新增工程量，以工程量原单价为参考进行合同价款调整；

5) 若出现新增工程量，无原工程量单价参考由双方协商。

6)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变化影响合同价款；

7) 以上 1) ~6) 款引起的工程合同价款变化均执行投标优惠率。

(3) 采用成本加酬金合同，有关成本和酬金的约定： //

23.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

2 4、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无

扣回工程款的时间、比例： //

2 5、工程量确认

25.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每月 1 日

2 6、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本工程不支付备料款。工程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合同价款的 95%，余 5%待工程质保期到期后 15 日内支付。工程款以转帐方式支付（附发票）。

七、材料设备供应

2 7、发包人供应：

27.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 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 //

(2) 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

(3) 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 _____ //

(4) 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

(5) 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

(6) 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

27.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 _____ //

28、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28.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1) 承包方采购材料设备应经发包方、监理考察确认规格、价格、质量后，方可订货。

八、工程变更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32、竣工验收

32.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向发包方提供叁套完整的竣工图及电子光盘一套。

32.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工程结算：工程量增减以现场实际发生并经招标人同意的现场签证为准；工程造价计算依据以发包人经过审计的预算为计算原则进行计算，并按中标价相对与预算基价的下调比例计算工程造价。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35、违约

35.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_____ //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_____ //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3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_____ //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_____ //

35.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每逾期 1 天，向发包方支

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47.3 承包人应对本工程施工制定出相应的安全措施，还要对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凡因违反安全措施而造成的罚款、人身伤亡事故或伤害他人事故，均由承包人负责。

47.4 施工现场的卫生标准、噪音标准应满足国家有关规定，施工中因违反规定造成的损失和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47.5 按照甲方招标文件规定和乙方投标的承诺，本工程在招标答疑文件规定的专业分包工程项目，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施工或将工程分包给第三方，如需分包，由甲方组织分包，乙方予以配合。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略）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略）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略）

合同文件格式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付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_____ 元（（币种，金额，单位））

¥：_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量清单
- 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第三章 工程建设标准及 招标人对本工程的要求

工程建设标准

一、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下列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1.1 施工及验收规范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93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2-2002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GBJ46-88

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GBJ80-91

建筑机械安全技术规范：GBJ33-86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

1.2 主要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GBJ301-88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评分标准：GBJGJ-99

1.3 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图集。

以上规范如有变化，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1.4、承包人提出采用的其它标准及规范，如能保证其达到与本规范后规定的标准及规范相同的质量或更高的质量，经监理工程师和发包方工程师事先审阅和书面批准即可采用。

1.5、本规范与图纸中明显地未提到的任何细节，或在涉及任何条款的细节说明中有明显的遗漏，都应被认为指的是采用令招标人满意的土建、安装、给排水工程和工程的习惯作法。

1.6、本工程实施中采用图纸中指定的和上述技术规范 and 标准。所采用的规范和标准如出现标准不一致的情况，以标准高的为准。上述规范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新规范颁布应执行最新规范标准。

二、招标人要求：

1、招标人供应的材料：无

2、工程结算：工程量增减以现场实际发生并经招标人同意的现场签证为准；工程造价计算依据以发包人经过审计的预算为计算原则进行计算，并按中标价相对与预算基价的下调比例计算工程造价。

3、工程分包：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4、本工程由中标人负责施工并进行现场施工的管理、监督、协调，技术文件的整理、归档。

5、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中标人应接受招标人的不定期检查，向招标人报告施工进度和质量。

6、本工程的施工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技术要求及施工图纸全部内容（含技术要求说明和设计修改通知单）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进行，如有修改，应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对修改的内容应做详细的记录，并作为绘制竣工图样的依据。

7、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中标人应无条件返修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赔偿费用。

8、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管理人员应持证上岗。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管理人员必须在现场办公每周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9、本工程采取总承包方式，中标价在合同执行期内除规定的调价因素外不做调整。

10、中标人对其承担的工程全面负责，必须承担总包责任，不得转包工程。

11、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管理人员，在施工过程中不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更换；中标人的项目经理证书必须交给招标人留存。

12、中标人应服从招标人的统筹调度，做好施工管理工作。

13、施工所需的水、电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在给中标人拨付工程款时，扣除代中标人交付的水、电费用；水电费的线路损耗由中标人承担。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包括投标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 豫财招标采购-2017-（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三、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 1、根据你方招标工程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_____（工程项目名称）_____工程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并按上述招标文件、图纸、及相关资料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和维修，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 3、我方承认投标函附录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工期_____（工期）_____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第 15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项目投标一览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预算价	总价(大写)_____元			总价(小写)_____元	
投标报价	总价(大写)_____元			总价(小写)_____元	
投标工期(日历天)					
投标质量					
项目经理	姓名		级别		编号
优惠承诺内容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五、投标报价说明

1. 本报价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和合同文件的有关条款进行编制。
2. 分部分项工程工料价格计算表中所填入的工料单价和合价，为分部分项工程所涉及的全部项目的价格，是按照有关定额的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标准及市场价格计算、确定的直接费。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和有关文件规定的调价、材料差价、设备价格、现场因素费用、施工技术措施费以及采用固定价格的工程所测算的风险金等按现行的计算方法计取，已全部计入分部分项工程费用计算表中。
3. 本报价中没有填写的项目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他项目之中。
4. 本报价的币种为人民币。
5. 投标人应将投标价需要说明的事项，用文字书写与投标报价表一并报送。

六、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

（一）、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须知 11.4.1 项规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内容。编制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招标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2.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2.2 劳动力计划表

2.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2.4 施工总平面图

2.5 临时用地表

（1）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工程项目名称）_____工程 表 9.1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2）劳动力计划表

表 9.2

（工程项目名称）_____工程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注：a. 投标人应按所列格式提交包括分包人在内的估计劳动力计划表。

b. 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编制的。

(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a. 投标人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中标的投标人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 b.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的时间。
- c.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4)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提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5) 临时用地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表 9.5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合计			

注：a. 投标人应逐项填写本表，指出全部临时设施用地面积以及详细用途。
b. 若本表不够，可加附页。

二、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2) 项目经理简历表
- (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表 9.6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2) 项目经理简历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表 9.7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表 9.8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表 9.9

--

注：a. 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b.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另附（与本投标文件一起装订）。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八、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
3. 财务状况报告（2016年）复印件；
4. 2017年度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2014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承担过类似项目（类似项目：道路维修改造工程施工项目）一项（以施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复印件；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7. 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资格且合格有效的企业，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8. 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中级工程师以上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复印件；
9. 信用查询证明材料（打印件加盖公章）；
10. 检察机关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材料原件；
1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选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选用)

序号	投标产品	品牌	制造商	制造商划型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 说明：
1. 该附件配合《中小企业声明函》使用，缺一不可；
 2. 该表应填写全部所有的投标产品，如有缺漏，将不被认可；
 3. 制造商划型填写：大型企业或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4.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否则自行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5. 认定权在评标委员会；
 6.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本附件必须以“包”为单位填写。

十.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选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违反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应当没收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

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十一.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选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 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的《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供应商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 / 提供服务 / 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 数额为_____元 (大写_____), 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 / 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 / 提供服务 / 完成工程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 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 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 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 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 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 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 自验收合格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 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 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 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 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 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 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 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 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 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 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 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 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河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一、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 青 手机：13910324084

联系电话：(010) 88822652

传 真：(010) 68437040

电子邮箱：yuqing@guaranty.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九层

二、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广达 手机：13903839877

联系电话：(0371) 86122082 86179782

传 真：(0371) 86179809

电子邮箱：lgd1965@tom.com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王鼎国际 27 层

第五章 招标文件的附件

附件 1:

龙子湖校区道路维修改造项目 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龙子湖校区,内容包括:1、对校园教学区环路沥青路面病害路段进行 5cm 铣刨,重新摊铺 5 cm环保型改性沥青,并对附属设施进行维修改造;2、教学区青石板道路改造为透水混凝土路面。

二、项目内容:

(一) 环路沥青路面维修改造(分布于校园北门口区域、环路区域;位置现场指定)

1、对病害路段沥青路面进行 5 cm的精细铣刨,北门口地势较低路段根据道路整体高度实际确定铣刨厚度,铣刨完成后清扫基层,废料统一清理至校外;

2、喷洒乳化沥青喷油量不低于(1kg/m²),机械摊铺 AC-13 沥青 5 cm;

3、摊铺前必须对原有路面地基进行勘探,确保基础不空,以防碾压时坍塌,如有坍塌由施工方负责;

4、铺设完成后依然保持原有路面地势,要求高度一致,无积水现象;对破损检查井进行更换,路边石偏位进行校正;

5、原路面停车位需重新热熔划定;

6、原路面减速带按原样恢复。

(二) 教学区青石板路面维修改造

1、拆除教学区青石板道路,将完整无损的青石板清运至校内制定位置,挖除青石板下 25 cm厚路基,垃圾统一清理至校外;

2、路面铺设:基础夯实后,铺设 15 cm厚稳定碎石基层压实,上部浇筑 12cm 厚 1.0cm 粒径透水砼面层、4cm 厚 0.3cm 粒径灰色强固透水砼,面层密封;道路两侧安装青石路侧石(15*30*100cm);

3、沿道路两侧铺设雨水井、检查井(纵向间距 40m),预埋 300mm PE 波纹管并回填压实。教学区中心广场东侧道路雨水收集后排至统一湖内,西侧道路雨水排至水环路雨水井;

4、教学区中心广场青石板维修(广场上活动、松动或碎裂的青石板):先拆除原损

坏青石板，底部素土夯实，用 5cm 厚的 1：4 干硬性水泥砂浆铺设青石面层（采用拆除的完好青石板），要求维修后青石板高度一致、无积水现象。材料使用东西侧拆除中的完好的青石板。

5、两侧道路安装固定式挡车柱，中心线距离 1.5m，安装高度 40cm。西侧出口处设置一处可拆卸式挡车柱，方便公务和应急车辆通过。

三、施工要求：

1、所有材料需经甲方认可后方可进场使用。

2、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3、完工后清理现场垃圾，打扫环境卫生。

4、工期要求：30 天。

四、工程量说明

工程量详见工程量清单。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签字盖章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联合体投标人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近三年无行贿证明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中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经理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经理业绩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纳税和社保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报告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 申请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分包计划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1款规定
		招标控制价	控制价：共1920816.41元（招标控制价包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金、扬尘费等内容，投标人投标报价时必须包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金、扬尘费报价）。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无第三章“评标办法”第3.1.2项规定的情形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施工组织设计：30分 投标报价：50分 商务标：20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参与计算评标基准价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大于五家时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算术平均值×50%+控制价×50%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施工组织设计 评分标准（30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是否齐全、准确、清晰（1~2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各项主要内容的措施是否科学先进、计划是否合理可行、流水段的划分、各项交叉作业是否切合实际、合理可行。（合理3-5分，基本合理2-3分，一般1-2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先进、合理（合理2-3分，基本合理1-2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确保工程安全的技术组织措施先进、合理（合理2-3分，基本合理1-2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确保环保施工的组织措施先进、合理（合理2-3分，基本合理1-2分）
		文明施工的技术、经济、组织措施	保证文明施工的技术、经济、组织措施（合理2-3分，基本合理1-2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合理、可行（合理2-3分，基本合理1-2分）
		资源配备计划	劳动力配备计划及主要施工机械配备计划合理、可行（合理1-2分）
		确保报价完成工程建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	1~2分
		施工组织机构	1-2分
		对本工程施工的各关键点、难点及其处理措施	1-2分
备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0分。			
2.2.4 (2)	投标报价评分	偏差率	按偏差率±1%的比例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分计算最终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标准 (50分)		偏差率不足1%时,按比例计算。 投标报价:基本分45分 (1) 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值的,每高1%在基本分45分基础上扣1分的比例进行扣分,报价分扣完为止; (2) 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值的,每低1%在基本分45分基础上加1分的比例进行加分,最多加5分; (3) 低于5%(不含5%)以后,每再低1%在满分50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
2.2.4 (3)	项目管 理机构 (13分)	项目经理业绩(3分)	项目经理业绩:项目经理每提供一份承担类似项目且金额不低于150万的合同得1分,最多得3分。(需提供合同以及中标通知书)
		投标人业绩(5分)	2014年以来企业业绩:每提供一份企业承担过的与本项目类似的且金额不低于150万的合同得1分,最多得5分。(需提供合同及以中标通知书)
		项目管理班子(5分)	拟派该工程管理的人员齐备、专业配套、具备相关岗位证书,人员素质高、业绩优,酌情评分,该项最高得5分。
2.2.4 (4)	其他因素	优惠承诺、服务承诺(7分)	(1) 自行协调周边关系的承诺及具体措施(0-2分); (2) 连续施工承诺及措施(0-2分); (3) 其他实质性优惠承诺(0-2分)。 (4) 其他实质性服务承诺及可行性(0-1分)。

1、投标人最终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分+商务标得分；投标人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2、本办法中，定性、定量部分由评委进行计分，相互校正，以确保计分准确；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取至小数点后 2 位。

3、在评标过程中，遇到既缺乏有关文件明确规定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标委员会予以表决，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予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予否决；

4、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均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